

严译名著丛刊

原富

上册

〔英〕亚当·斯密著 严复译

商务印书馆

PC91.33

2

3:2

原 富

下 册

〔英〕亚当·斯密著

严复译

商 务 印 书 馆

1981年·北京



A875557

重印“严译名著丛刊”前言

严复（1853—1921）是中国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向西方寻求救国救民真理的代表人物之一。戊戌政变失败之后，严复埋头译述西方资产阶级思想家的著作，用来表达自己的政治主张和社会思想。

严复译作生活，集中在戊戌以后，辛亥之前十二三年间。自1898年首译赫胥黎《天演论》，至1909年译出耶方斯《名学浅说》，其间还译有：亚当·斯密：《原富》（1902年）、斯宾塞：《群学肄言》和约翰·穆勒：《群己权界论》（1903年）、甄克斯：《社会通论》（1904年）、孟德斯鸠：《法意》（1904—1909年）、约翰·穆勒：《名学》（1905年）六种，共是八种。其中《天演论》，初为沔阳卢氏慎始斋木刻，《原富》为上海南洋公学译书院印行，《群学肄言》系文明编译书局出版，《穆勒名学》是金陵金粟斋木刻，其余四种皆为商务印书馆出版。其后，上述四种经征得原出版家同意，也归商务印书馆再版，乃于1931年汇为“严译名著丛刊”问世。

严复的译作，除上述八种外，尚有外人论述中国问题的书两种：密克：《支那教案论》（原著1892年出版，译书在稍后不久）和卫西琴：《中国教育议》（1914年译）。这两本书不是出自名家，影响所及远非前述八种可比，所以，一般不为人所称道，商务印书馆也未收入“丛刊”。

严复翻译的理论和方法,概述在他译《天演论》一书的“译例言”中。严复首倡的“信、达、雅”三条翻译标准,就是在这里提出的。从严译的实际来看,多是意译,不采直译,难于按原文字比句次加以对照。严复往往就原著某一思想或观点,脱离原文,发抒自己的见解。有的注明“复按”字样,可以判明是严复自己的思想;有的则未加注明,夹译夹议于译述之中。严复的译作,在很大程度上可以视为他的著述,尽管有些原著已经另有现代汉语译本,但是严译仍有独立存在的价值,非新译所可替代。

严复的译品,是研究中国近代思想史、中外文化关系史和中国翻译史的重要资料。鉴于这些书籍久已绝版,无从购置,而图书馆藏书利用,又诸多不便,为应海内外学人研究需用,现将严译八种中的六种按“严译名著丛刊”1931年版重行排印问世,其余穆勒《名学》和耶方斯《名学浅说》两种,按三联书店1959年版重印刊行。

这次重印严译八种,曾向学术界广泛征询意见,多蒙各界学人大力赞助、支持。杭州大学教授严群先生,对我馆重印其从祖严复遗作,尤为欣兴,竟不顾年高卧病,为重印本作序,令人感佩!谨此致谢。

商务印书馆编译所在“严译名著丛刊”1931年版书前撰有“例言”,交代编事。严译名著在分别出单行本时,有严复译序和诸人作的序文,1931年版皆照收。三联书店1959年出的两种,他们去掉原编的例言,附有他们的“出版说明”。为便于读者了解译本原貌和编译所编书体例,这个重印本对所有附件均原样照排,不作任何删节。严复为《天演论》一书写“译例言”,1931年版只收在

《天演论》内,其他七种未收。

三联书店 1959 年出的两种,在编排体例上已按通行编排改动,这次重印,悉照他们的版本,不再变动。其余六种重印本在编排体例上有较大改动。一是改直排为横排,繁体字改简化字。二是请了好几位专业人员对版本加以校勘,改正了若干明显的讹错或误植,并改断句为新式标点。点校的同志特别向编辑部申明,限于水平,容有点破之误,敬请读者指正。三是原商务印书馆编译所鉴于严译的专名和术语与当时通行的译名不一,在书末附有“译名表”,间有一些注释,现利用重排的机会,将这些译名对照和注文,分别移为脚注,俾便于查考。遇有 1931 年版当时通行的译名与现行译名又有变化,由点校的同志随手订正,但不再标明是改注,以免烦琐。四是原著者和译者的注释,1931 年版将其置于天眉,现一律移为脚注。为辨明注文出自何手,分别在注文后面标明“著者注”、“译者注”、“原编者注”(指商务印书馆编译所)。这次重排本,我们以编者名义加脚注和点校者的注极少,也均标出。

严译八种,涉及好几门学科,加之译文古奥,要切合现在一般读者阅读,还需做更多的编注工作。现在这个重排本,远不能令人满意,敬请广大读者多加批评指正,容我们以后再出订本。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81 年 1 月

序

梁任公谓先几道先生为清季输入欧化之第一人，此语可谓千古定论。先生之殁于今甲子周矣。吾国学人致力译事来者方多，犹奉“信”“达”“雅”为主臬。先生尝云：“信矣不达，虽译犹不译。”达者非字比句次之谓也，要能深解原文义旨而以译文出之；译文习用之字汇、成语，必求其吻合原文而后可。斯则非精通原文与所于译之文无能为役，此译事之始基也。进则诚通原文之学，非只解原文之内容已也。论者谓先生所译书再世犹不泯，即此之故耳。古人曰“修辞立诚”；又曰“辞达而已”；又曰“言之无文，行之不远”；先生以是三者为译事楷模。新理踵出，名目纷繁，索之译文渺不可得；译人即义定名，犹忌牵合，毫厘千里滋可惧也。综观先生所译书，该进化论、经济学、社会学、法学、名学（逻辑），其博后人罕能企及。余小子不肖，尤为愧悚。海内贤达幸有以教之。

庚申仲秋 从孙严群谨识

严译名著丛刊例言

一 严几道先生所译各书，向由本馆出版，久已风行海内，兹特重加排印，汇成一套，并将严先生之译著，向由他处出版者，亦征得原出版处同意，一律加入，以臻完备。并精校精印，版式一律，既易购置，尤便收藏。

二 本丛刊共分八种，乃辑合严先生所翻译之著作而成，至严先生之著作，不属于译本之内者均未辑入。

三 严先生之译名，为力求典雅故，多为读者所不能明了，且与近日流行之译名不尽同，本丛刊在每册之末，均附有译名对照表，一面将原文列出，一面将近日流行之名词，附列于后，使读者易于明了。

四 凡书中所引之人名地名，均分别注明，以便读者易于查考。

五 书中各名词之用音译者，则将其原文引出，以便读者知其音译之本字为何。

商务印书馆编译所谨识

目 录

吴汝纶序	1
斯密亚丹传	3
译事例言	7
中西年表	15
发凡	1
部甲	
篇一 论分功之效	5
篇二 论分功交易相因为用	10
篇三 论分功交易相为广狭	13
篇四 论泉币之始	17
篇五 论物有真值与市价异	22
篇六 论物价之析分	41
篇七 论经价时价之不同	48
篇八 释庸	57
篇九 释赢	81
篇十 论业异而庸赢不同之故	96
一 业品之殊	97
二 政约之异	112

篇十一 释租	138
一 地产之常得租者	142
二 地产之不常得租者	157
三 常得租与不常得租二产随世升降相待之变率	170
四 旁论前去四百年中银值之腾跌	172
五 金银相兑之变率	194
六 物产区为三类民生日进著效之不同	197
七 结论银值进退之理	213
八 论民业日进其效见于熟货者	217
九 通结本篇论租	220
部乙	
引论	229
篇一 论积贮分殊	231
篇二 论泉币	238
篇三 论人功有生利有不生利	271
篇四 论货贷息债	289
篇五 论役财治生之不同	295
部丙	
篇一 论进富自然之序	309
篇二 论罗马解纽欧洲厉农之政	312
篇三 论罗马解纽时城邑利权所由起	324
篇四 论邑业兴而野业转进之理	333
部丁	
引论	347

篇一 论商宗计学之失	348
篇二 论沮抑外货不使争销之政	369
篇三 论两国通商以进出差为负而设法沮抑来货之非	389
一 其非理自商宗计学之说观之而见者	389
二 其非理自常道观之而见者	395
篇四 论掣还税	403
篇五 论奖外输	408
一 论谷麦商务及英国谷法	419
篇六 论通商条约	436
篇七 论外属(亦译殖民地)	446
一 论新地所以开辟之故	446
二 论新地所以寝盛之由	456
三 论美洲既通印度海道亦达欧洲因之所获之大利	476
篇八 结论商宗计学之旨	523
篇九 论农宗计学	539

部戊

篇一 论君主及合众国家之度支(度支专以其所 费用言与财赋之兼积储者别)	559
一 守御之费	559
二 理官之费	576
三 国功公局之费	588
四 幼民学校之费	618
五 无分长少通教国民之费	648
六 国君养尊之费	673

结 论.....	674
篇二 论国家度支之源	677
一 国财之不赋于民者.....	678
二 国财之赋于民而为税者.....	686
甲 论赋之征于租者.....	690
乙 论赋之征于赢者.....	709
丙 论赋之征于庸者.....	722
丁 论杂赋.....	724
篇三 论国债	754

发 凡^①

凡一群生事之所需，皆于其民力是出，是故国之岁费与其岁殖，有相待之率焉。殖过费则为盈，盈则其民舒；费过殖则为朒，朒则其民蹙。其所视以为盈朒者，常在四事：一曰致力之巧拙，二曰出货之疾徐，三曰生者之众寡，四曰执业之损益。无论其国天时地利之何如，率之盈朒，恒视此四者。均是田也，甲十钟而乙五，则巧拙之分也。均是民也，此日一而彼日百，则疾徐之异也。至于游民众多，作为无益，国以之贫，其故尤易知耳。

虽然，四者孰重乎？曰：巧拙疾徐重，而众寡损益方之轻也。凡属初民，多为渔猎，稍进乃耕稼。夫渔猎之众，莫不操网罟，执弓矢矣。而耕稼之民，亦无一夫之不田，一女之不织。彼其生未尝不众也，其为未始无益也。顾今，如是之民往往赤贫羸苦，时忧乏绝。而游牧之国，乃常以生事弗供，如溺幼孩、播弃黎老，以食乌鹰狼虎而不怜。独至文物声明之国，其民生而不劳力者至多，而奉养之优，转什百于劳力者。一国之内，百产充盈，衣食饶衍，其中最下小民，苟勤谨治生，则口体之养有绝非草昧之民所能得者。然则既已事而观之，四者重轻大可见矣。

吾之为书，将以考国富之实，与夫所以富之由。以前说之故，首论力作生财之功所以益疾益巧之理，与夫生财之后，殊等之众食

^① 发凡 Introduction——原编者注。

报所以不同之由，是为部甲。

夫力作生财之功，惟其巧拙疾徐既等，而后其所生之财与生者之众寡有比例也。而生者之众寡，又视积贮之盈虚，与夫发贮兴事者之得失以为差，故吾次及母财^①。明其为物之情，讲其积蓄之理，与夫母财异施而国中力作亦以不同之故，是为部乙。

巧疾交臻之后，则本末之趋其势常分，富国之效因之亦异。重本者，则厉力田树畜之民；要末者，则讲通商惠工之政。此其趣民力作均也，而有在野在邑之异。野邑之间，道国者意恒有所偏重。今夫亚洲^②震旦^③，亘古重农，而欧洲则自罗马不纲以来，国以制造懋迁相尚。此其所以致然之故，皆有至理定势为之，非微考而深论之，不可见也，是为部丙。

本末异重者，其始或由私利之抵牾，或由党类之偏见。初非于其流极利害有前识也，然由此而计学之家^④宗旨大异焉。或以谓国之大命在农，或以谓利俗裕民莫若工贾，此其说始则见于著述议论之间，继则异于发政施令之际。吾欲取诸家之说，审其异同，穷其事验，用以见古今诸国生理之所以不齐，是为部丁。

① 母财 capital stock——原编者注。

② 亚细亚即古安息¹转音。盖西人分大地为五洲，其三皆命于希腊，始皆一壤之名，其后乃举以被其全洲。希人谓其国之西地为欧罗巴，埃及与加达几²诸部则曰阿非利加，其始仅全洲之北地滨海者。犹东国之称亚细亚，乃分亚洲之西极，今则别之曰小亚细亚。小亚细亚者，汉所云安息。安、亚、息、细音近，而收音之亚则犹波斯、俄罗斯各名之收音例也——译者注。

1 安息，国名，古代波斯之王国，其名因建国之王阿息克(Arsaces)而来，西洋史称为帕提亚(Parthia)国，尝统辖波斯全部及其邻境之地——原编者注。

2 加达几 Carthage，非洲东北部之古国——原编者注。

③ 震旦，印度古时称中国为震旦——原编者注。

④ 理财明富名曰计学——译者注。

前四部之言财也，考租庸，论本末，皆合通国之盈虚息耗而言之，于国家之赋税度支则未尝专及也。此论赋税，总为三篇。首言国无论君主民主，皆有不容已之度支。自设官诰戎以至宫寝之御，何者为国之正费^①？而此正费何者宜无区别，以赋诸通国之民？何者宜有区别，而于彼民宜蠲，于此民宜赋？次言征敛之事，术各不同。遵何术则赋广而民便之？失何道则赋糜而民以怨？末言近代诸邦，以何因缘皆有国债。而国债之事，其与民生国计，利病云何？盖是三者明，则成赋经国之理备矣，是为部戊。

① 正费 necessary expences——原编者注。

部甲 篇一

论分功之效

天下之常言曰：民生在勤。然则，力作者将斯人所定于天之分而无可逃者欤？虽然，均力作矣，其得效则此多而彼少，其致力则此益疾益巧。而彼常拙常迟，其故果安在也？曰：其事首判于功之分不分。

功以分而收效益多，此民生日用之中，所在在可见者也。顾其效于小工作易见，于大制造难知。小工作所居之地狭，所用之人寡，所作之事不繁，可一览而尽也。至于大制造则不然，其所仰给者非一廛之肆能所办也。往往取轮于甲，求輿于乙，衡轸盖轳，各异其地，攬而聚之，而后成车，其功之分，难以见也。故欲明分功^①之有益力作，则莫若明以小工作之业。

案：斯密氏成书于乾隆四十年，去今百余岁矣，故其所言多与西国今日之情形异。今日大制造，多萃于一厂一肆之中。盖铁轨既通，会合綦易，而一以省中俚^②之费，二以交相保险，而收利不畸重轻，此虽大制造所以不散处也。

不见夫业针者乎？使不习者一人而为之，穷日之力，幸成一

① 分功 division of labour——原编者注。

② 中俚 middleman——原编者注。

针，欲为二十针焉，必不得也。今试分针之功，而使工各专其一事，拉者、截者、挫者、锐者，或磋其芒、或钻其鼻、或淬之使之犀、或药之使有耀、或选纯焉、或匣纳焉。凡为针之事十七八，或以手、或以机、皆析而为之，而未尝有兼者，则计一日之功，可得八万六千针，而或且过此数，此见诸实事者也。使以十八人为此，是人日四千八百针也。往者不分其功，则一人之力虽至勤极敏，日不能二十针，今也分其功而为之，则四千针而裕如。然则以分功之故，而益人力二百倍有余也。治针如是，他制造可类推矣。吾故曰：益力之事，首在分功。

分功之为事，大抵分之愈简，则其益力愈多，而民生日优，则分功之事日细，盖二者皆有相资之用焉。今夫野蛮之国，其一民之业，在文明之国皆数人分治而不足者也。彼之耕稼陶渔，弓矢鞬幕，不异人而任之；而此则一寻常服食器用之微，其分功之多，有不可胜数者。夫如是，则即分功之繁简，又可以覩人国治化之浅深矣。虽然，事有殊形，不能皆分之至极简易如治针也。譬如田功，则分之不能若工贾之细矣。盖田功因时，春耕夏耘，秋收冬积，不能一时勤而三时逸也。其功之不可分以此，而农术之进不若他业之多者亦以此。富国与贫国较，其农与工固皆胜也，而胜之于农者，终不若胜之于工者之无穷。民力优，母财足，其播获也以时，其得稼也恒有以尽其地力，计其所胜，如是而已。然而其所出之粮，与其所费之财与力，常为比例，不能远过也。是故富国与贫国之粟，美恶同则价相若，富者之粟不能比贫者廉也。波兰之与法国，其贫富相悬远矣，法之与英，则又异也，其田畴之荒治则殊，而三国之谷价相若。此不仅谷之一事然也，地之所产皆如此矣。此所谓